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陳翰有
電話：(03)332-2101 分機5223
電子信箱：8001696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15026240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公告實施「變更桃園航空客運園區（大園南港地區）
特定區主要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（含都市計畫圖重
製）案」公告及計畫書、圖各1份暨「變更桃園航空客運
園區（大園南港地區）特定區細部計畫（第一次通盤檢
討）案」公告及計畫書1份，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、第28條及內政部115年9月4日台內
國字第115081126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大園區公所

副本：桃園市大園區籍市議員、桃園市平地原住民議員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
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工
務局、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及都市更新處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（以上均不含附
件）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
展局（綜合規劃科）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都
市設計科）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都市開發
科）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都市計畫科）（含
計畫書圖及公告各2份）

